

email公告

助 教

電子工程學研究所 吳依倩
助 教

106/11/20 15:07:04

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陳君如

電話：(02)33662003

電子郵件：chencj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機關

校內電子文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校環保字第10600950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災害事件檢討

主旨：本校10月份發生1起災害事件，請轉知所屬注意防範，避免類似意外

發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意外事件之發生原因與檢討建議請參附件。

正本：各一二級單位、創新育成中心、中央研究院原分所、中央研究院生化所、中央研究院天文物理所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

副本：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【案例】實驗過程不慎產生火焰事件

一、時間：106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一)晚上

二、發生原因：取用化學物質劑量過多，造成反應產生火焰。

三、事發經過：因為氫化鉀平時保存在油中，因此使用前須先以正己

烷潤洗，由於取出量過多，導致抽乾正己烷時，少量

氫化鉀抽入真空系統管子內，當卸下真空系統時，由

於管子外面附著少許水滴，不慎與氫化鉀接觸，而劇

烈反應產生火焰。

四、檢討與建議：應加強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取用時劑量需留意，以

避免類似意外發生。